

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认购华宝融汇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第III期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公告

根据中国保监会《保险公司资金运用信息披露准则第1号：关联交易》及相关规定，现将华宝融汇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关联交易的有关信息披露如下：

一、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概述

2015年【3】月【19】日，本公司认购了由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担任受托人的华宝融汇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以下简称“本信托计划”）III期。本信托计划募集资金用于受让东方邦信融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邦信”）转出的信贷资产。

（二）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本信托计划本期发行规模为0.9002亿元，期限为3个月，本公司认购本期优先A级信托单位0.67515亿元，评级机构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对本信托计划的优先A级信托单位评级结果为AA。

二、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

本信托计划受让的信贷资产转出方为东方邦信，是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资产”）旗下的全资子公司。

鉴于东方资产是中华财险母公司中华联合保险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属于中华财险关联方，因此构成关联交易。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东方邦信于2012年12月21日注册成立，注册资本金10亿元，实际控制人为东方资产，通过其子公司邦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和上海东兴投资控股发展有限公司持有东方邦信100%股权。

三、 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一） 定价政策

关联交易定价主要遵循市场价格的原则；如果没有市场价格，按照成本加成定价；如果既没有市场价格，也不适合采用成本加成定价的，按照协议价定价。

（二） 定价依据

在关联交易定价方面，联合资信对本信托计划优先A级信托单位评级为AA，优先A级信托单位3个月的预期年化收益率为7%。对比2014年10月20日的AA级中债企业债年化收益率，3个月的年化收益率为4.6369%，本信托计划年化收益率具有约230-240BP的流动性溢价。近期同期限银行理财产品的年化收益率分别为5.4%，与本信托计划存在160的信用溢价，而2014年10月20日的AAA级中债企业债3个月年化收益率为4.2569%，与AA级企业债存在40BP的信用溢价。因此本信托计划与银行理财产品之间的信用溢价大于债券企业债的信用溢价，属于合理范围。目前市场上发行的AA级同期限信托产品年化收益率在6.8%-7%之间。综上所述，本次交易定价属于公允范围内水平。

四、 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 交易价格

本信托计划以0.9002亿元受让东方邦信转出的信贷资产，本信托

计划优先级A级委托人（即本公司）的预期收益率为7%，按季付息，到期一次性还本。

（二）交易结算方式

本信托计划成立当日将0.9002亿元债权转让价款支付至转让方（即东方邦信）的托管银行账户。

（三）协议生效条件、生效时间、履行期限

生效条件为本公司与华宝信托签署信托合同。

生效时间自本公司将认购资金划至华宝信托融汇 1 号信托计划托管银行账户起，直至本期信托计划终止。

五、 交易决策及审议情况

（一）决策的机构、时间、结论

根据《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2014年修订）》、《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授权管理暂行办法》，关联交易由本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审批。

2014年11月27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13次会议同意投资本信托计划期限为3个月的品种，投资金额为不超过2.25亿元，预期收益率为7%。

（二）审议的方式和过程

本公司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13次会议。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实到董事6人，3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该议案表决结果为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 其他需要披露的信息

无。

本公司承诺：已充分知晓开展此项交易的责任和风险，并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合规性负责，愿意接受有关方面监督。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如有异议，可以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向中国保监会保险资金运用监管部反映。

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